

安溪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安农〔2024〕62号

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2024年安溪县耕地质量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

为贯彻落实《2024年福建省科学施肥增效项目实施方案》及《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4年科站工作要点汇编》文件要求，推进耕地质量提升，践行藏粮于地战略，改善农业生态环境，减少化肥施用量，促进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县农业生产实际，我局制定《2024年安溪县耕地质量提升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当地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公开发布）



2024 年安溪县耕地质量提升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2024 年福建省科学施肥增效项目实施方案》及《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2024 年科站工作要点汇编》要求，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的意义

践行藏粮于地战略，推进全县耕地质量提升，加快推广绿肥种植、实施秸秆还田和推广有机肥，促进有机资源转化利用，减少化肥施用量，提升耕地质量，改善农业生态环境，减少化肥施用量，保障粮食安全，促进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

二、目标任务

示范推广绿肥种植 6.5 万亩、实施秸秆还田 8 万亩、推广有机肥 32 万亩次，具体任务清单详见附件。

三、重点工作

1、示范推广绿肥种植 6.5 万亩。在耕地和果茶园上示范推广绿肥种植，品种扩展至紫云英、箭筈豌豆、光叶苕子、绿肥油菜、绛三叶、黄花羽扇豆、鹰嘴豆、穗序木蓝等不同绿肥品种。充分利用种植豆类、花生、油菜等绿肥以及果园、茶园种植绿肥，鼓励农户将绿肥翻压还田，培肥地力，减少后季作物化肥使用量。

2、实施秸秆还田 8 万亩。因地制宜指导农户采取粉碎、堆沤、覆盖、留高茬等形式，及时将秸秆还田利用，补充土壤钾素，改善土壤理化性状。

3、推广有机肥 32 万亩次。结合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和省级

商品有机肥示范推广项目，因地制宜推广畜禽粪便堆（沤）肥、沼肥、沼液、等有机肥，促进有机资源转化利用，以有机肥替代部分化肥，减少化肥施用量，实现培肥地力。

四、耕地质量提升技术模式

1、机械粉碎还田模式：一是通过采用带有秸秆粉碎功能的水稻收割机收获水稻，将秸秆粉碎后均匀覆盖地表，利用耕地作业时，将粉碎后的秸秆翻压还田。二是在晚稻收获时，结合机械收割，将稻草均匀平铺在田面上，压至紧贴土壤表面，撒上有机物料腐熟剂 2 公斤/亩和尿素 5 公斤/亩，立即灌水至 10 厘米水层，7~10 天均能腐熟。

2、秸秆直接还田模式：一是秸秆覆盖在后季作物种植上，起到减少蒸发、提高温度等作用，并在下季作物收获后，将覆盖秸秆翻埋地里；二是将秸秆集中进行简易堆沤后直接还田。

3、豆科绿肥秸秆还田模式：通过种植大豆、杂豆（绿豆、红豆等）、花生、菜用豆类（蚕豆、毛豆等）等豆科绿肥，在完成果实采摘的基础上，将茎秆和残体翻压还田。如花生收获后，花生藤就近还田后种植水稻和甘薯，当下季作物甘薯的夹边肥。

4、茶果园种植绿肥技术模式：选择适用茶果园种植的紫云英、白羽扇豆、平托花生、白三叶、箭筈豌豆、光叶苕子、绿肥油菜、绛三叶、黄花羽扇豆、鹰嘴豆、穗序木蓝等绿肥。绿肥种子应进行浸种，或结合根瘤菌剂或钙镁磷肥拌种后播种；做好开沟排水，排灌自如，不积水；在绿肥生长期，可每亩追施尿素 3~5 公斤；等绿肥成熟后，结合整园一次性翻耕入土。

5、紫云英绿肥种植技术模式：选择质量合格的种子，晒种后将种子与细沙按 2: 1 的比例拌匀，装入编织袋内用力揉擦，每亩加钙镁磷肥 5 公斤拌种后即可播种。在播种前，一般每隔 10~15 米左右开一条直沟，形成“十”字沟或“井”字沟，做到沟沟相通，排灌自如。亩播种量为 1~2 公斤，生产上常在水稻收割前 10 天或收割后进行，一般在 9 月中下旬至 10 月初播种。播种时田间保持湿润状态。水稻收割后结合灌跑马水，促进根系生长，以增强抗寒能力，减轻冻害。开春后每亩追施尿素 3~5 公斤，促进枝叶生长，提高鲜草产量，注意防治相关病虫害。适时翻压，盛花初荚期为适宜收获期，最好控制在 60%~70%开花时翻压。鲜草亩回田量以 1500 公斤左右为宜，可根据土壤肥力或土壤质地适当调整压青量。

6、油菜绿肥种植技术模式：油菜作为绿肥具有成本低、产量高、功效高的特点，其根系可以利用土壤难溶性磷，把深层的磷聚集到表层，有利于提高土壤中磷的有效性。在品种选择上，应选择生长势强、株型大、叶片宽、产草量高的油菜品种。油菜绿肥播种时期一般在 9 月中下旬至 10 月初播种，宜早不宜迟。多采用直播方式，且以撒播和条播为好，播后覆土 1~2 厘米厚。幼苗期增施适量氮肥和磷肥，苗期注意防治油菜虫害。油菜盛花期前后 3 至 5 天适时压青，此时肥效最高。翻压深度也要适宜，一般为 15~20 厘米，翻压过深会因缺氧而不利于发酵，过浅则不能充分腐解而发挥肥效。

五、有关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强化组织协调，健全工作机制，做好督导检查，抓紧落实工作任务，及时上报工作进度，保障工作有力有序开展，确保任务按时完成。

2、细化实施方案。各地要按照县级下达的任务，结合实际，细化本区域项目实施方案。定期将项目进展情况上报县农业农村局，以便掌握项目进展。

3、做好示范带动。结合化肥减量增效项目、省级商品有机肥示范推广项目等，建立秸秆还田、绿肥种植和商品有机肥等示范片，由此辐射带动周边农民应用改土培肥技术。

4、强化宣传引导。各地利用土肥其他项目技术培训和各种宣传媒体等强化宣传和技术指导，大力宣传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的重要意义，积极引导农户通过推广绿肥种植、实施秸秆还田和推广有机肥，达到培肥地力，减少化肥施用量的目的。

附件：2024 年安溪县耕地质量提升任务分解表

附件

2024 年安溪县耕地质量提升任务分解表

序号	乡镇	推广有机肥 (万亩次)	实施秸秆还田 (亩)	推广测土配方施肥 (万亩次)	推广种植绿肥 (亩)
1	蓬莱镇	1.8	3200	3.6	3000
2	湖头镇	0.7	4000	5.6	3000
3	官桥镇	0.7	3200	4.2	2000
4	剑斗镇	2.0	3200	4.4	3000
5	城厢镇	0.7	3200	4.5	3000
6	金谷镇	2.0	3200	4.4	2000
7	龙门镇	0.7	3200	4.4	3000
8	虎邱镇	2.0	4000	5.4	3000
9	芦田镇	2.0	4000	4.9	3000
10	感德镇	2.0	3200	6.0	3000
11	参内镇	0.7	3200	2.8	2000
12	魁斗镇	0.7	3200	2.8	2000
13	白濑乡	1.0	3200	3.5	3000
14	湖上乡	1.0	3200	4.4	2000
15	尚卿乡	0.7	4000	5.0	3000
16	大坪乡	1.8	3200	4.9	3000
17	西坪镇	2.0	3200	6.4	3000
18	龙涓乡	2.0	4000	6.0	4000
19	长卿镇	2.0	4000	6.0	3000
20	蓝田乡	1.5	4000	4.4	3000
21	祥华乡	2.0	4000	7.4	3000
22	桃舟乡	1.0	3200	3.5	3000
23	福田乡	1.0	3200	3.5	3000
合计		32	80000	108	65000

抄送：省土肥总站，市土肥站，存档。

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2 日印发
